

合 同 协 议 书

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（发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发包人”）为实施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2024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，已接受中水禹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（承包人名称，以下简称“承包人”）对河南省豫东水利保障中心2024年省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项目（项目名称）施工I标（标段名称）的投标，并确定其为中标人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。

1.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（1）中标通知书；
- （2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（3）专用合同条款；
- （4）通用合同条款；
- （5）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- （6）图纸；
- （7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（8）其他合同文件。

2.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3. 签约合同价：人民币（大写）贰佰贰拾叁万伍仟陆佰陆拾陆元肆角（¥ 2235666.40 元）。

4. 承包人项目经理：许慧、技术负责人：刘淼。

5.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。

6.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、完成及缺陷修复。

7.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8. 承包人应按照监理人指示开工，工期为90日历天。

9. 本协议一式捌份。双方各执肆份。

10. 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地 址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传 真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账 号：_____

2024年 9 月 9 日

承包人：_____（盖单位章）

法定代表人

或其委托代理人：_____（签字）

地 址：_____

邮政编码：_____

联系电话：_____

传 真：_____

电子邮箱：_____

开户银行：_____

中牟商都大道支行

账 号：_____

2024年 9 月 9 日